

# 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

---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长暨 粤北片区会员单位工作和技术交流会工作会议 的通知

粤北片区各会员单位、副秘书长单位：

为加强粤北片区各会员单位之间的交流互动，并听取各副秘书长单位对协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23 日在清远市召开 2023 年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长暨粤北片区会员单位工作和技术交流会。现公开进行论文征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时间：

报到时间：2023 年 9 月 21 日下午 14:30~18:00；

会议时间：2023 年 9 月 22 日

返程时间：2023 年 9 月 23 日

### 二、会议地点

清远市国际酒店（清远市清城区沿江路 1 号）。

### 三、主办及承办

主办：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粤北片区；

承办：清远市供水拓展有限责任公司。

### 三、参会人员

协会相关领导、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粤北片区各供水企业会员单位的相关领导，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长、副秘书长，部分受

---

邀的设备、技术供应商代表;

#### 四、会议内容

(一) 新生活饮用水标准实施对各供水企业供水安全管理层面的挑战和应对;

(二) 各供水企业针对服务质量提升与营商环境优化的措施及经验;

(三) 针对国办函〔2020〕129号文的相关要求,对供水价格监审等方面展开讨论;

(四) 听取粤北片区会员单位及副秘书长单位对协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展开交流。

#### 五、会议费用及报名

(一) 参加会议人员(含司机)每人缴交会务费600元,报到时缴交,只收微信转账或者现金。住宿费(398元/间/晚)和往返交通费自理。

(二) 本次报名采用在线报名方式,在9月13日(星期三)下班前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



电脑端请输入网址填写: <http://go.gdwsa.com/202312/>

未按规定时间进行报名的参会者将不能保证安排住宿和会议材料。

(三) 本次会议会务费开具的发票为电子发票,请报名时认真

填写开具发票相关的信息。请先跟本单位财务人员确认开票信息后再填报，提交前务必再次确认所填写的接收发票手机号码及电子邮箱地址准确无误。

特此通知。

附件：粤北片区会员单位工作和技术交流会暨秘书长工作会议参会回执

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粤北片区



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处

2023年8月13日



会务联系人：林志华，联系电话：020-87159338、18933995155；

财务联系人：陈柳红，联系电话：020-87159121、13711175576。

附件

## 粤北片区会员单位工作和技术交流会 暨秘书长工作会议参会回执

单位名称（盖章）：

姓 名	职 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发票抬头			
纳税人编码			
接收电子发票电子邮箱			

预留房数：标双：\_\_\_间，入住天数：\_\_\_天（不住注明“0”天）

请务必填写预留房间数，信息如有变动，请及早告知会务组（电话020-87159338、87159123）。

填报人：

联系电话：